



主是僕人

經文：可10:32-52

引言：


主與奴僕是兩個相對的地位，在人類史中，人人都要為主人，不願作僕人，“寧為雞嘴，不為牛後”，但多數人是僕人，卻不作僕人。主耶穌道成肉身，卻要給我們作這個榜樣：如何作僕人去服事人。

一．主的受難與復活，就是說明先作僕人，後作主人的過程(10:32-34)。

二．人都想坐大位，掌大權，所以用各主方法求大位(10:35-40)，耶穌再以先死後復活，先受苦，後得榮耀的真理向門徒說明這真理(10:41-42)。

三．人的地位是神的主權所決定的，坐大位必須先有那生命，度量，能力。這是要先從僕人去操練的，不是去爭求的。

結論：

耶穌自己先為僕人，後作主人的榜樣(10:43-45)，是我們作祂門徒的人應當學習並去實行的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